

2017

► 法律法规全书系列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刑事诉讼

法律法规全书

◆ 含典型案例及文书范本 ◆

最便捷的可摊开使用的法律工具书

最实惠的一次购买即免费增补再版修订内容

最迅捷的“法律法规全书系列”公众号发送最新立法信息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2017

► 法律法规全书系列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刑事诉讼

法律法规全书

◆ 含典型案例及文书范本 ◆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律法规全书：含典型案例及
文书范本：2017 年版/中国法制出版社编. —3 版.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2017. 1

(法律法规全书系列)

ISBN 978 - 7 - 5093 - 7985 - 1

I . ①中… II . ①中… III . ①刑事诉讼法 - 汇编 - 中国
IV . ①D925. 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64736 号

策划编辑：袁笋冰

责任编辑：王林林

封面设计：李宁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律法规全书

ZHONGHUARENMINGONGHEGUO XINGSHI SUSONG FALU FAGUI QUANSHU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人民日报印刷厂

开本/787 毫米×960 毫米 16 开

印张/ 36.5 字数/ 1119 千

版次/2017 年 1 月第 3 版

2017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7985 - 1

定价：80.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网址：http://www.zgfzs.com

市场营销部电话：66033393

值班电话：66026508

传真：66031119

编辑部电话：66067369

邮购部电话：66033288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编务印务管理部联系调换。电话：010 - 66032926)

出版说明

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建成，中国的立法进入了“修法时代”。在这一时期，为了使法律体系进一步保持内部的科学、和谐、统一，会频繁出现对法律各层级文件的适时清理。目前，清理工作已经全面展开且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但这一清理过程在未来几年仍将持续。这对于读者如何了解最新法律修改信息、如何准确适用法律带来了使用上的不便。基于这一考虑，我们精心编辑出版了本书，一方面重在向读者展示我国立法的成果与现状，另一方面旨在帮助读者在法律文件修改频率较高的时代准确适用法律。

本书独具以下三重价值：

1. 文本权威，内容全面。本书涵盖刑事诉讼领域相关的所有常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文件、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司法解释，及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典型案例、示范文本；书中收录文件均为经过清理修改的现行有效标准文本，方便读者及时掌握最新法律文件。

2. 查找方便，附录实用。全书法律文件按照紧密程度排列，方便读者对某一类问题的集中查找；重点法律附加条旨，指引读者快速找到目标条文；附录相关典型案例、文书范本，其中案例具有指引“同案同判”的作用。同时，本书采用可平摊使用的独特开本，避免因书籍太厚难以摊开使用的弊端。

3. 免费增补，动态更新。为保持本书与新法的同步更新，不让读者因部分法律的修改而反复购买同类图书，我们为读者专门设置了以下服务：（1）扫描书后“法律法规全书系列”公众号，即可免费增补本书下次修订时的电子版内容；（2）通过添加“法律法规全书系列”公众号，及时了解最新立法信息，并可就图书相关疑问动态解答。

修 订 说 明

本次再版，对本书作出如下改进：

一是根据国家最新立法动态，增加了相应的法律文件，如收录《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关于刑事被告人或上诉人出庭受审时着装问题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条第二款有关问题的批复》《公安机关受理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规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刑事案件收集提取和审查判断电子数据若干问题的规定》《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规定（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财政部关于保护、奖励职务犯罪举报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罪犯生活不能自理鉴别标准〉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减刑、假释案件具体应用法律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接收在台湾地区服刑的大陆居民回大陆服刑案件的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刑事冤错案件国家赔偿工作的意见》等。

二是更新了一些法律文件，如《律师执业管理办法》《司法鉴定程序通则》。

三是补充增加或替换了一些最高人民法院最新发布的典型案例，如徐加富强制医疗案、王玉雷不批准逮捕案、于英生申诉案陈满申诉案、王玉雷不批准逮捕案等。

总 目 录

一、综 合	(1)	七、提起公诉	(423)
二、管辖与回避	(253)	八、审判程序	(434)
1. 管辖	(253)	1. 审判组织	(434)
2. 回避	(258)	2. 一审、二审程序	(448)
3. 案件移送	(261)	3. 死刑复核程序	(463)
三、辩护、代理与法律援助	(268)	4. 审判监督程序	(468)
四、证 据	(297)	九、执行程序	(481)
1. 鉴定	(297)	十、特别程序与刑事司法协助	(521)
2. 其他	(326)	1. 特别程序	(521)
五、强制措施	(342)	2. 刑事司法协助	(537)
六、立案侦查	(364)	十一、刑事司法赔偿	(545)

目 录 *

一、综 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1)	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办理醉酒驾驶机动车犯罪案
(2012年3月14日)		件的指导意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共		(150)
国刑事诉讼法》第七十九条第三款的解释	(22)	(2011年9月1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共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在检察工作中贯彻宽严相济
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四条第五款、第		刑事司法政策的若干意见.....
二百五十七条第二款的解释	(22)	(151)
(2014年4月24日)		(2007年1月15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共		人民检察院信访工作规定.....
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七十二条第二款的解		(154)
释	(22)	(2007年3月26日)
(2014年4月24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检察人员执法过错责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对中华人民共		任追究条例》的通知
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所规定的罪行行		(157)
使刑事管辖权的决定	(22)	(2007年9月26日)
(1987年6月23日)		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组织条例(2008修订)
(2012年11月22日)		(160)
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试行)	(23)	(2008年2月29日)
(2012年12月20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监狱检察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		办法》、《人民检察院看守所检察办法》、《人
讼法》的解释	(77)	民检察院劳教检察办法》和《人民检察院监外
(2012年12月20日)		执行检察办法》的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		(161)
安全部、司法部、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		(2008年3月23日)
员会关于实施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	(116)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刑事
(2012年12月26日)		审判警务保障规则》的通知
(2012年12月13日)		(172)
(2005年12月27日)		(2009年7月30日)
(2012年5月10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若干
(2015年6月12日)		意见
(2012年5月10日)		(174)
(2015年3月6日)		(2010年2月8日)
(181)		(2015年6月12日)
(182)		(2012年12月26日)

* 编者按：本目录中的时间为法律文件的公布时间或最后一次修正、修订公布时间。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案件流程监控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186) (2016年7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188) (2015年8月2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 (239) (1998年12月2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 (240) (1999年10月30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四条第一款的解释 (240) (2002年4月28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八十四条第一款的解释 (240) (2002年4月28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一十三条的解释 (241) (2002年8月2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章渎职罪主体适用问题的解释 (241) (2002年12月28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信用卡规定的解释 (241) (2004年12月2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文物的规定适用于具有科学价值的古脊椎动物化石、古人类化石的解释 (241) (2005年12月2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八条、第三百四十二条、第四百一十条的解释 (242) (2009年8月27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维护互联网安全的决定 (242) (2009年8月27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十条的解释 (243) (2014年4月24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五十八条、第一百五十九条的解释 (243) (2014年4月24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的解释 (243) (2014年4月24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四十一条、第三百一十二条的解释 (243) (2014年4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244) (2012年10月26日) ◎请示答复 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办理经济犯罪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十四条适用问题的批复 (251) (2006年7月28日) 公安部关于当事人申请仲裁的案件是否适用《公安机关办理经济犯罪案件的若干规定》有关问题的批复 (251) (2013年5月27日) 公安部关于正确执行《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第一百九十九条的批复 (252) (2008年10月22日) · 文书范本 · 1. 刑事自诉状 (252) 2. 刑事附带民事起诉状 (252)
--	--

二、管辖与回避

1. 管辖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国家安全机关行使公安机关的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的职权的决定 (253)	(1983年9月2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国人民解放军保卫部门对军队内部发生的刑事案件行使公	

安机关的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的职权的决定 (253)	(1993年12月29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立案侦查案件范围的规定 (253)	(1998年5月11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服刑罪犯暂予监外执行期	

间在异地又犯罪应由何地检察院受理审查起诉 问题的批复.....	(25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配偶子女从事律师职业的法 院领导干部和审判执行岗位法官实行任职回避 的规定(试行)	(260)
(1998年11月26日)		(2011年2月10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旅 客列车上发生的刑事案件管辖问题的通知.....	(25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判人员在诉讼活动中执行回 避制度若干问题的规定.....	(260)
(2001年8月23日)		(2011年6月10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 海上发生的违法犯罪案件有关问题的通知.....	(255)	3. 案件移送	
(2007年9月17日)		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	(261)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 安部证券犯罪侦查局直属分局办理经济犯罪案 件适用刑事诉讼程序若干问题的通知.....	(256)	(2001年7月9日)	
(2009年11月4日)		公安机关受行政执法人员移送涉嫌犯罪案件规 定.....	(263)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信 用卡诈骗犯罪管辖有关问题的通知.....	(256)	(2016年6月16日)	
(2011年8月8日)		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国土资源部、海关总 署、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国家 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林业局、国家质量技术 监督局、国家保密局关于在查办渎职案件中加 强协调配合建立案件移送制度的意见.....	(26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铁路运输法院案件管辖范围的 若干规定.....	(257)	(1999年12月30日)	
(2012年7月17日)		人民检察院办理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 的规定.....	(264)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等关于 外国人犯罪案件管辖问题的通知.....	(257)	(2001年12月3日)	
(2013年1月17日)		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安部、监察部关于在行政 执法中及时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意见.....	(265)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 关于监狱办理刑事案件有关问题的规定.....	(258)	(2006年1月26日)	
(2014年8月11日)		• 文书范本 •	
2. 回避			
检察人员任职回避和公务回避暂行办法.....	(258)	回避申请书.....	(267)
(2000年7月17日)			

三、辩护、代理与法律援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	(268)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 安全部、司法部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 规定.....	(280)
(2012年10月26日)		(2015年9月16日)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规范法官和律师相互 关系维护司法公正的若干规定.....	(27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切实保障律师诉讼权利的 规定.....	(283)
(2004年3月19日)		(2015年12月29日)	
律师执业管理办法.....	(273)	法律援助条例.....	(284)
(2016年9月18日)		(2003年7月21日)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充分保障律师依法履 行辩护职责确保死刑案件办理质量的若干规定.....	(277)	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军人军属法律 援助工作的意见.....	(286)
(2008年5月21日)		(2014年9月7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	(278)		
(2014年12月23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法律援助制度的意见	(288)
(2015年6月24日)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	(290)
(2012年4月9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关于刑事诉讼法律援助工作的规定	(293)
(2013年2月4日)	

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关于辩护律师能否复制侦查机关讯问录像问题的批复	(295)
(2013年9月22日)	
• 文书范本 •	
1. 刑事答辩状	(295)
2. 刑事辩护词	(296)

四、证 据

1. 鉴定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	(297)
(2015年4月24日)	
司法鉴定程序通则	(298)
(2016年3月2日)	
精神疾病司法鉴定暂行规定	(301)
(1989年7月11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新闻出版署关于公安部光盘生产源鉴定中心行使行政、司法鉴定权有关问题的通知	(302)
(2000年3月9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生产、销售伪劣商品刑事案件有关鉴定问题的通知	(303)
(2001年5月21日)	
人民法院司法鉴定工作暂行规定	(303)
(2001年11月16日)	
人民法院对外委托司法鉴定管理规定	(305)
(2002年3月27日)	
人民检察院鉴定规则(试行)	(306)
(2006年11月30日)	
人体损伤程度鉴定标准	(307)
(2013年8月30日)	

2. 其他

毒品犯罪案件公诉证据标准指导意见(试行)	(326)
(2005年4月25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印发《关于办理死刑案件审查判断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和《关于办理刑事案件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的通知	(329)
(2010年6月13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办理刑事案件收集提取和审查判断电子数据若干问题的规定	(335)
(2016年9月9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CPS多道心理测试鉴定结论能否作为诉讼证据使用问题的批复	(337)
(1999年9月10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骨龄鉴定”能否作为确定刑事责任年龄证据使用的批复	(338)
(2000年2月21日)	
• 典型案例 •	
1. 于英生申诉案	(338)
2. 陈满申诉案	(340)

五、强制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看守所条例	(342)
(1990年3月17日)	
公安机关适用刑事羁押期限规定	(344)
(2006年1月27日)	
公安机关办理刑事复议复核案件程序规定	(346)
(2014年9月13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报请批准逮捕的案件可否侦查问题的批复	(349)
(1998年5月12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关于取保候审若干问题的规定	(349)
(1999年8月4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适用刑事强制措施有关问题的规定	(351)	成年人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是否违法问题的批复	(359)
(2000年8月28日)		(2011年1月25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印发《关于依法适用逮捕措施有关问题的规定》的通知	(354)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规定(试行)》的通知	(359)
(2001年8月6日)		(2016年1月22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推行十项制度切实防止产生新的超期羁押的通知	(355)	◎请示答复	
(2003年11月30日)		公安部关于如何没收逃跑犯罪嫌疑人保证金问题的批复	(361)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严格执行刑事诉讼法切实纠防超期羁押的通知	(356)	(2001年12月26日)	
(2003年11月12日)		·典型案例·	
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在检察工作中防止和纠正超期羁押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357)	王玉雷不批准逮捕案	(361)
(2003年11月24日)		·文书范本·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涉嫌盗窃的不满16周岁未		1. 取保候审申请书	(363)
		2. 解除强制措施申请书	(363)

六、立案侦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一)	(364)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402)
(2008年6月25日)		(2006年7月26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二)	(376)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刑事立案监督有关问题的规定(试行)	(411)
(2010年5月7日)		(2010年7月26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二)的补充规定	(386)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完善抗诉工作与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内部监督制约机制的规定	(412)
(2011年11月14日)		(2009年9月11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三)	(386)	军人违反职责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	(412)
(2012年5月16日)		(2013年2月26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立案侦查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试行)	(38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人民法院推行立案登记制改革的意见》的通知	(417)
(1999年9月16日)		(2015年4月15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行贿罪立案标准	(39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登记立案若干问题的规定	(418)
(2000年12月22日)		(2015年4月15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立案侦查的渎职侵权重特大案件标准(试行)》的通知	(398)	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财政部关于保护、奖励职务犯罪举报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420)
(2001年8月24日)		(2016年3月30日)	

七、提起公诉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立案侦查的案件 改变定性后可否直接提起公诉问题的批复.....	(423)	逃或者患有严重疾病的应当如何处理的批复.....	(429)
(2006年12月22日)		(2013年12月27日)	
人民检察院办理起诉案件质量标准(试行)	(423)	◎请示答复	
(2007年6月19日)		公安部关于受害人居住地公安机关可否对诈骗犯	
人民检察院开展量刑建议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	(424)	罪案件立案侦查问题的批复.....	(430)
(2010年2月23日)		(2000年10月16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公诉人建设的决定.....	(426)	•典型案例•	
(2010年8月19日)		1. 陈邓昌抢劫、盗窃,付志强盗窃案	(430)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审查起诉期间犯罪嫌疑人脱		2. 张某、沈某某等七人抢劫案	(432)

八、审判程序

1. 审判组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完善人民陪审 员制度的决定.....	(434)
(2004年8月28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在部分地 区开展人民陪审员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	(435)
(2015年4月24日)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印发《人民陪审员制 度改革试点方案》的通知	(435)
(2015年4月24日)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印发《人民陪审员制 度改革试点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437)
(2015年5月20日)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 国人民陪审员宣誓规定(试行)》的通知	(440)
(2015年5月20日)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印发《关于人民陪审 员选任、培训、考核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	(440)
(2004年12月13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陪审员管理办法(试行) ..	(442)
(2005年1月6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若干 问题的规定.....	(444)
(2010年1月12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合议庭工作的若干规 定.....	(445)
(2002年8月12日)	

规定.....	(446)
(2010年1月11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巡回法庭审理案件若干问题的 规定.....	(447)
(2015年1月28日)	

2. 一审、二审程序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严格执行公开审判制度的若干 规定.....	(448)
(1999年3月8日)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加强人民法院审判公开 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449)
(2007年6月4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裁判文书中刑期起止日期 如何表述问题的批复.....	(451)
(2000年2月29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裁判文书引用法律、法规等规 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	(451)
(2009年10月26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裁判文书中如何表述修正前 后刑法条文的批复.....	(451)
(2012年5月15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印发 《关于规范毒品名称表述若干问题的意见》的 通知.....	(452)
(2014年8月20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案件终审判决和裁定何时 发生法律效力问题的批复.....	(453)
(2004年7月26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第二审判决改变第一审判 决认定的罪名后能否加重附加刑的批复.....(453) (2008年6月6日)	3. 死刑复核程序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报送复核被告人在死缓考验期 内故意犯罪应当执行死刑案件时应当一并报送 原审判处和核准被告人死缓案卷的通知.....(463) (2004年6月15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对被判处死刑的被告人未提出 上诉、共同犯罪的部分被告人或者附带民事诉 讼原告人提出上诉的案件应适用何种程序审理 的批复.....(453) (2010年3月17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统一行使死刑案件核准权有关 问题的决定.....(463) (2006年12月28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对死刑判决 提出上诉的被告人在上诉期满后宣判前提出撤 回上诉人民法院是否准许的批复.....(453) (2010年8月6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 部印发《关于进一步严格依法办案确保办理死 刑案件质量的意见》的通知(464) (2007年3月9日)
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关于刑事被告人或上诉人 出庭受审时着装问题的通知.....(454) (2015年2月10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死刑复核案件听取辩护律 师意见的办法.....(467) (2015年1月29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五 条第二款有关问题的批复.....(454) (2016年6月23日)	4. 审判监督程序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再审案件开庭审理程序的 具体规定(试行)(468) (2001年12月26日)
新增十个罪名的量刑指导意见(试行)(454) (2009年11月)	最高人民法院审判监督庭印发《关于刑事再审工 作几个具体程序问题的意见》的通知(470) (2003年10月15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 安全部、司法部印发《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 问题的意见(试行)》的通知(456) (2010年9月13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 程序提出的刑事抗诉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471) (2011年10月14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常见犯罪的量刑指导意见.....(457) (2013年12月23日)	人民检察院刑事申诉案件公开审查程序规定(471) (2012年1月11日)
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关于对刑罚已执行完毕，由 于发现新的证据，又因同一事实被以新的罪名 重新起诉的案件，应适用何种程序进行审理等 问题的答复.....(463) (2002年7月31日)	人民检察院复查刑事申诉案件规定(473) (2014年10月27日)
	• 典型案例 · 郭明先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故意杀人、故意伤 害案(479)

九、执行程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481) (2012年10月26日)	规定》的通知(487) (2014年10月24日)
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最高人民 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关于 加强和规范监外执行工作的意见.....(484) (2009年6月25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印发《罪犯生活不能自理鉴别 标准》的通知(495) (2016年7月26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 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暂予监外执行	看守所留所执行刑罚罪犯管理办法(503) (2013年10月23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死刑缓期执行限制减刑案件审

理程序若干问题的规定	(507)	服刑的大陆居民回大陆服刑案件的规定	(518)
(2011年4月25日)		(2016年4月27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减刑、假释案件审理程序的规定	(508)	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国家税务局关 于办理偷税、抗税案件追缴税款统一由税务机 关缴库的规定	(519)
(2014年4月23日)		(1991年10月31日)	
人民检察院办理减刑、假释案件规定	(510)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 计委关于统一赃物估价工作的通知	(519)
(2014年7月21日)		(1994年4月22日)	
监狱提请减刑假释工作程序规定	(511)	◎请示答复	
(2014年10月11日)		公安部关于不宜在看守所内执行死刑问题的批复	(51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减刑、假释案件具体应用 法律的规定	(513)	(2001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14日)		·典型案例·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刑事裁判涉财产部分执行的若 干规定	(516)	罪犯黄谨依法收监案	(520)
(2014年10月30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接收在台湾地区			

十、特别程序与刑事司法协助

1. 特别程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521)
(2012年10月26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具体应 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525)
(2006年1月11日)	
人民检察院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规定	(526)
(2013年12月19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刑事检 察工作的通知	(533)
(2014年12月2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当事人达成和解的轻微 刑事案件的若干意见	(534)
(2011年1月29日)	
·典型案例·	
徐加富强制医疗案	(536)

2. 刑事司法协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引渡法	(537)
(2000年12月28日)	
公安部关于如何处理无法查清身份的外国籍犯罪 嫌疑人问题的批复	(540)
(1999年1月11日)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关于指定北京市、上海市、 广东省、浙江省、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据海 牙送达公约和海牙取证公约直接向外国中央机 关提出和转递司法协助请求和相关材料的通知	(541)
(2003年9月23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海峡两岸送达文 书和调查取证司法互助案件的规定	(541)
(2011年6月14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据国际公约和双边司法协助 条约办理民商事案件司法文书送达和调查取证 司法协助请求的规定	(544)
(2013年4月7日)	

十一、刑事司法赔偿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545)
(2012年10月26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执行职务致	

人伤亡构成犯罪的赔偿诉讼程序问题的批复	(549)
(2002年8月23日)	
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国家	

赔偿法律援助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549) (2014年1月2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第三十条规定纠正原生效的赔偿委员会决定应如何适用人身自由赔偿标准问题的批复 (562) (2014年6月30日)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刑事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550) (2015年12月28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审理国家赔偿案件适用精神损害赔偿若干问题的意见 (562) (2014年7月29日)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刑事冤错案件国家赔偿工作的意见 (552) (2015年1月12日)	• 典型案例。
人民检察院国家赔偿工作规定 (553) (2010年11月22日)	1. 朱红蔚申请无罪逮捕赔偿案 (56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557) (2011年2月28日)	2. 卜新光申请刑事违法追缴赔偿案 (56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国家赔偿案件立案工作的规定 (558) (2012年1月13日)	3. 程锡华申请大观区人民法院再审无罪国家赔偿案 (566)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国家赔偿案件案由的规定》的通知 (559) (2012年1月13日)	4. 朱升机申请徐闻县人民检察院无罪逮捕国家赔偿案 (56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国家赔偿案件立案、案由有关问题的通知 (559) (2012年1月13日)	5. 胡电杰申请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无罪国家赔偿案 (56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适用质证程序审理国家赔偿案件的规定 (560) (2013年12月19日)	6. 杨素琴、王有申申请辽中县人民检察院刑事违法扣押国家赔偿案 (568)
	• 文书范本。
	刑事赔偿申请书 (569)

一、综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 根据2012年3月14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第一编 总 则

第一章 任务和基本原则

第一条 【立法宗旨】*为了保证刑法的正确实施,惩罚犯罪,保护人民,保障国家安全和社会公共安全,维护社会主义社会秩序,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本法任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任务,是保证准确、及时地查明犯罪事实,正确应用法律,惩罚犯罪分子,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法律,积极同犯罪行为作斗争,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尊重和保障人权,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

第三条 【刑事诉讼专门机关的职权】【严格遵守法律程序原则】对刑事案件的侦查、拘留、执行逮捕、预审,由公安机关负责。检察、批准逮捕、检察机关直接受理的案件的侦查、提起公诉,由人民检察院负责。审判由人民法院负责。除法律特别规定的以外,其他任何机关、团体和个人都无权行使这些权力。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进行刑事诉讼,必须严格遵守本法和其他法律的有关规定。

第四条 【国家安全机关职权】国家安全机关依照法律规定,办理危害国家安全的刑事案件,行使与公安机关相同的职权。

第五条 【独立行使审判权、检察权】人民法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检察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

第六条 【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原则】【平等适用法律原则】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进行刑事诉讼,必须依靠群众,必须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对于一切公民,在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在法律面前,不允许有任何特权。

第七条 【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监督原则】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进行刑事诉讼,应当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以保证准确有效地执行法律。

第八条 【检察院法律监督原则】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刑事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第九条 【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原则】各民族公民都有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的权利。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对于不通晓当地通用的语言文字的诉讼参与人,应当为他们翻译。

在少数民族聚居或者多民族杂居的地区,应当用当地通用的语言进行审讯,用当地通用的文字发布判决书、布告和其他文件。

第十条 【两审终审制】人民法院审判案件,实行两审终审制。

第十一条 【审判公开原则】【辩护原则】人民法院审判案件,除本法另有规定的以外,一律公开进行。被告人有权获得辩护,人民法院有义务保证被告人获得辩护。

第十二条 【未经法院判决不得确定有罪原则】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

第十三条 【人民陪审制度】人民法院审判案件,依照本法实行人民陪审员陪审的制度。

第十四条 【诉讼权利的保障与救济】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应当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和其他诉讼参与人依法享有的辩护权和其他诉讼权利。

诉讼参与人对于审判人员、检察人员和侦查人员侵犯公民诉讼权利和人身侮辱的行为,有权提出控告。

第十五条 【不追究刑事责任的法定情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追究刑事责任,已经追究的,应当撤销案件,或者不起诉,或者终止审理,或者宣告无罪:

- (一) 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不认为是犯罪的;
- (二) 犯罪已过追诉时效期限的;

* 条文主旨为编者所加,后同。

(三) 经特赦令免除刑罚的;

(四) 依照刑法告诉才处理的犯罪,没有告诉或者撤回告诉的;

(五)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死亡的;

(六) 其他法律规定免予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六条【外国人刑事责任的追究】对于外国人犯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适用本法的规定。

对于享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人犯罪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通过外交途径解决。

第十七条【刑事司法协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参加的国际条约,或者按照互惠原则,我国司法机关和外国司法机关可以相互请求刑事司法协助。

第二章 管 辖

第十八条【立案管辖】刑事案件的侦查由公安机关进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的渎职犯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的犯罪以及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由人民检察院立案侦查。对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的犯罪案件,需要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时候,经省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决定,可以由人民检察院立案侦查。

自诉案件,由人民法院直接受理。

第十九条【基层法院管辖】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第一审普通刑事案件,但是依照本法由上级人民法院管辖的除外。

第二十条【中级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下列第一审刑事案件:

(一)危害国家安全、恐怖活动案件;

(二)可能判处无期徒刑、死刑的案件。

第二十一条【高级法院管辖】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案件,是全省(自治区、直辖市)性的重大刑事案件。

第二十二条【最高法院管辖】最高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案件,是全国性的重大刑事案件。

第二十三条【级别管辖变通】上级人民法院在必要的时候,可以审判下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案件;下级人民法院认为案情重大、复杂需要由上级人民法院审判的第一审刑事案件,可以请求移送上级人民法院审判。

第二十四条【地区管辖】刑事案件由犯罪地的人民法院管辖。如果由被告人居住地的人民法院审判更为适宜的,可以由被告人居住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二十五条【优先管辖】【移送管辖】几个同级人民法院都有权管辖的案件,由最初受理的人民法院审判。在必要的时候,可以移送主要犯罪地的人民法院审判。

第二十六条【指定管辖】上级人民法院可以指定下级人民法院审判管辖不明的案件,也可以指定下级人民法院将

案件移送其他人民法院审判。

第二十七条【专门管辖】专门人民法院案件的管辖另行规定。

第三章 回 避

第二十八条【回避的法定情形】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自行回避,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也有权要求他们回避:

- (一) 是本案的当事人或者是当事人的近亲属的;
- (二) 本人或者他的近亲属和本案有利害关系的;
- (三) 担任过本案的证人、鉴定人、辩护人、诉讼代理人的;
- (四) 与本案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

第二十九条【办案人员违反禁止行为的回避】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不得接受当事人及其委托的人的请客送礼,不得违反规定会见当事人及其委托的人。

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违反前款规定的,应当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有权要求他们回避。

第三十条【决定回避的程序】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的回避,应当分别由院长、检察长、公安机关负责人决定;院长的回避,由本院审判委员会决定;检察长和公安机关负责人的回避,由同级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决定。

对侦查人员的回避作出决定前,侦查人员不能停止对案件的侦查。

对驳回申请回避的决定,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可以申请复议一次。

第三十一条【回避制度的准用规定】本章关于回避的规定适用于书记员、翻译人员和鉴定人。

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可以依照本章的规定要求回避、申请复议。

第四章 辩护与代理

第三十二条【自行辩护与委托辩护】【辩护人的范围】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除自己行使辩护权以外,还可以委托一至二人作为辩护人。下列的人可以被委托为辩护人:

- (一) 律师;
- (二) 人民团体或者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所在单位推荐的人;
- (三)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监护人、亲友。

正在被执行刑罚或者依法被剥夺、限制人身自由的人,不得担任辩护人。

第三十三条【委托辩护的时间】【辩护告知】犯罪嫌疑人自被侦查机关第一次讯问或者采取强制措施之日起,有权委托辩护人;在侦查期间,只能委托律师作为辩护人。被告人有权随时委托辩护人。

侦查机关在第一次讯问犯罪嫌疑人或者对犯罪嫌疑人采